

证券代码：300747

证券简称：锐科激光

公告编号：2025-006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锐科激光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2月17日14:00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正兵先生召集并主持。通知已于2025年2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锐科激光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拓宽融资渠道，降低融资成本，保障日常经营周转资金需求，提高抗风险能力，锐科激光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各银行（不含航天科工财务公司）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亿元（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且公司可使用贷款额度控制在有息负债预算范围内），预计授信使用峰值为16亿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管理，公司编制了《锐科激光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管理办法》。本办法主要明确了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的条件、程序和审批权限等内容。

3. 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

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周青锋先生、樊京辉先生在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公司任职，上述董事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为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采购物料、采购服务、销售商品、提供技术服务的金额不超过 35,600.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事前审议通过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独立董事认为：此次所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的原则协商定价，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，没有市场价格的，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，对于无法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定价的特殊服务，由双方协商定价，确定出公平、合理的价格，符合关联交易规则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召开时间等相关事宜将另行通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3.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2 月 18 日